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雪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（其中7人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《华友钴业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华友钴业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友钴业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，对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进行变更。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,710,083,466 元变更为人民币 1,697,206,543 元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1,710,083,466 股变更为 1,697,206,543 股。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《华友钴业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HUAJU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. LTD.（以下简称“HUAJUN”）与公司参股子公司 PT ETERNAL NICKEL INDUSTRY（中文名：永恒镍业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ENI”）签署两份《股东借款协议》。同意 HUAJUN 向 ENI 提供两笔 780.00 万美元的股东借款，本金总额合计 1,560.00 万美元，两笔股东借款的利率均为 6%（不含预提税和所得税），其中一笔 780.00 万美元的股东借款用于生产运营活动，借款期限自签订借款协议起 3 年；另一笔 780.00 万美元的股东借款用于支持项目的建设阶段活动，借款期限自签订借款协议起 7 年。

董事会认为：HUAJUN 本次向 ENI 提供财务资助，是用于支持 ENI 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营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深化印尼镍业务布局。ENI 的其他股东均按照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股东借款，本次财务资助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本次财务资助资金为上市公司自有资金，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。同时为了保证上述借款能够及时收回，规避资金风险，公司将密切关注其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定期检查借款资金的使用情况，严格审批成本费用支出，合理把控项目进度，确保公司资金安全。董事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

体同日披露的《华友钴业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何晴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《华友钴业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0 日